**排污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（重新申请）**

编号：（年度）第 号

申请人： 申请事项：

接收材料目录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称 | 是否缺漏 | 缺漏等原因说明 |
| 1.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表（原件并盖公章） |  |  |
| 2.守法承诺书（原件并盖公章） |  |  |
| 3.排污许可证正副本（原件） |  |  |
| 4.排污许可证申领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（原件并盖公章） |  |  |
| 5.授权委托书（原件并盖公章）及法人、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|  |  |
| 6.与重新申请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|  |  |
| 备注：重点管理须提供第4项材料；若法人不能到现场办理须提交第5项材料。 | | |

本单位提交材料客观真实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接收方式： 接收地点：

接收时间：

申请人签字及联系方式：

【申请人采用邮寄、留置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申请材料的，应当记明其他方式，并附有关凭证】

接收人签字及联系方式：

（本凭证一式两份，一份许可机关存档，一份申请人收执）

年 月 日

排污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

编号：

：

年 月 日，本机关收到你单位提出的排污许可申请（□首次申请、□重新申请、□变更、□延续、□注销、□补办）及提交的申请（补正）材料。

经审查，你单位所提交的排污许可申请书及上述（补正）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现予受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查询电话：6630261、6628160  
 业务受理窗口：6299326 （博罗县行政服务中心）

联系地址: 博罗县行政服务中心环保综合窗口（罗阳镇商业西街155号）

（公 章）

年 月 日

备注：此通知书是作为领取办结文书的凭证，请妥善保存。

排污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（存根）

编号：

：

年 月 日，本机关收到你单位提出的排污许可申请（□首次申请、□重新申请、□变更、□延续、□注销、□补办）及提交的申请（补正）材料。

经审查，你单位所提交的排污许可申请书及上述（补正）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现予受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查询电话：6630261、6628160  
 业务受理窗口：6299326 （博罗县行政服务中心）

联系地址: 博罗县行政服务中心环保综合窗口（罗阳镇商业西街155号）

（公 章）

年 月 日

**排污许可证送达回执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受送达人名称或姓名 |  |
| 送达方式 | □自取 □邮寄 □其他： |
| 收件人签名（或盖章）及收件日期 |  |
| 备注 |  |

承诺书

惠州市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已了解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其他相关文

件规定，知晓本单位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。我单位不位于法律法

规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，不存在依法明令淘汰或者立即淘汰的落

后生产工艺装备、落后产品，对所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材料的完

整性、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排污许

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、规范运行管理、运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、

开展自行监测、进行台账记录并按时提交执行报告、及时公开环

境信息。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，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、

总量控制要求或者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、重污

染天气应急预案发生变化时，我单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满足要

求，并及时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。一旦发现排放行为与排污许可

证规定不符，将立即采取措施改正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。我

单位将自觉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，如有违

法违规行为，将积极配合调查，并依法接受处罚。

特此承诺。

单位名称：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年 月 日

排污许可证申领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基本信息 | | | |
| **1.单位名称** |  | **2.通讯地址** |  |
| **3.生产区所在地** |  | **4.联系人** |  |
| **5.联系电话** |  | **6.传真** |  |
| 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| | | |
| **信息公开起止时间** |  | | |
| **信息公开方式** |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公开端  http://permit.mee.gov.cn | | |
| **信息公开内容** | 是否公开下列信息  ☑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 ☑拟申请的许可事项  ☑产排污环节  ☑污染防治设施  □其他信息  未公开内容的原因说明：无 | | |
| **反馈意见处理情况** | 信息公开期间无反馈意见。 | | |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

授权委托书

惠州市生态环境局：  
 本公司现授权委托 为本公司授权代表，以本公司的名义到贵局办理所有关于排污许可证的业务（包括首次申请、重新申请、延续、变更、注销、补办、领取排污证原件、领取整改通知书等一切与排污证有关的业务），授权代表在贵局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，本公司均予以承认，由此引发的一切问题由本公司负责。本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，特此委托。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  
  
 授权代表（签名）:  
 单位:

身份证号：

委托单位（公章）: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:

授权委托日期:

被委托人身份证件照片（复印件可黏贴后盖章）。

企业法人身份证件照片（复印件可黏贴后盖章）。